

# 厦门大学学术委员会 2017 年工作总结 及 2018 年工作计划

根据教育部《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厦门大学章程》和《厦门大学学术委员会章程》等文件精神及相关规定，厦门大学学术委员会充分发挥学术组织作用，认真履行决策、审议、评定和咨询等工作职能，通过扎实的工作较高质量地完成了 2017 年的各项任务，具体总结如下：

## 一、全面落实《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等相关文件精神

教育部《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是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运行的纲领。厦门大学学术委员会全面贯彻文件精神，遵循学术规律，尊重学术自由，倡导学术平等，鼓励学术创新，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在学科建设、学术评价、学术发展和学风建设等事项上的重要作用，完善学术管理的体制、制度和规范，积极探索教授治学的有效途径，统筹行使学术事务的决策、审议、评定和咨询等职权，保障学术委员会在教学、科研等学术事务中有效发挥作用，促进学术发展和人才培养，提高学术质量，推动学校科学发展。

## 二、充分发挥学术组织作用，有效履行学术委员会职责

### （一）建言学校“双一流”建设方案，推进学科建设

2017 年，在厦门大学持续深化综合改革、谋划推进“双一流”建设的背景下，根据学校总体教育事业发展规划，校学术委员会进一步发挥学术委员会和学部委员会的咨询、审议

职能，发挥学术优势，积极建言献策，推进我校学科建设。

2017年3月20日—4月1日，学校开展“双一流”专题调研，校学术委员会各学部及下辖学院高度重视、精心准备，积极组织研讨，各学部对学科发展现状和“双一流”建设思路进行了认真梳理。坚持中国特色、世界一流，遵循规律、立德树人，找准定位、传承优势，改革创新、交叉融合，厚植文化、培育生态，从严治党、提供保障等成为学术委员会建言献策的关键词，启发了学校“双一流”建设的深层次思考，为我校“双一流”建设方案奠定基础。

2017年7月，在各学部、学院及部门分工编制相应方案的基础上，规划办形成厦门大学“双一流”整体建设方案和重点建设学科群方案讨论稿。2017年7月1日，规划办组织召开“双一流”规划意见征求会，提请学术委员会委员对整体建设方案和重点建设学科群方案进行审议，委员们提出了许多翔实、细致的意见和建议，大至撰写思路、编制框架，小至语句措辞、数据指标，为学校把握“双一流”机遇、推动“双一流”建设贡献了智慧和力量。

## **(二)完成敦聘布莱克本教授为厦门大学名誉教授的审议**

为推进大学国际化战略，促进我校教学、科研、学科建设、学术交流和国际合作，校学术委员会一直以来高度重视海外高层次人才审议推荐工作，

2017年6月，校学术委员会组织对敦聘布莱克本教授为厦门大学名誉教授进行了通讯评议。布莱克本教授在生物磷化学、核酸化学、DNA修复、核苷与核苷酸类新药研发、氟

化学等领域进行了系统深入研究，取得了诸多成就。他是英国化学生物学的开辟者之一，也是英国谢菲尔德大学化学生物学的奠基人之一。敦聘布莱克本教授为厦门大学名誉教授，将提升我校化学学科的综合实力和影响力。

### **(三)严格把握学术标准,积极做好人才推荐、重大平台、重大项目及奖励申报的审查推荐工作**

校学术委员会向来对人才推荐、重大平台、重大项目及奖励申报的推选和评审进行严格把关，坚持学术标准，确保推荐质量。2017年，配合科技处、社科处，完成国家杰出青年基金、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国家级创新群体、福建省高校新世纪优秀人才、福建省高校杰青人才培育计划、福建省重点实验室申报、高校优秀成果奖等审查推荐工作，共受理审查推荐工作计42项。

## **三、积极开展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严惩学术不端行为**

### **(一)发挥学风委员会的监督指导作用**

学校高度重视学风建设，于2007年成立厦门大学学风委员会，作为厦门大学学术委员会的下设专门机构。2017年，厦门大学学风委员会认真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强化学风意识，推行学术规范，严格培养过程，不断强化学术精神；完善学风建设专门网站，邀请专家学者开展学风宣讲及相关学术诚信教育宣讲，将学术道德规范教育作为学生入学教育及专业教育的重要内容，积极营造校园良好学术风气；积极推广我校学风建设的典型经验，对科学研究的学术规范、学术道德和学术风气

进行全面监督、指导，稳步推进和落实学风建设各项具体工作。

## **(二) 将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渗透到师生教育培训**

根据《关于组织收看 2017 年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报告会的通知》（科协组函宣字〔2017〕348 号）文件要求，2017 年 11 月，学风委员会组织师生收看“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2017 年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会”，将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全方位渗透到师生教育培训中。全校新增硕士生导师和各学院、研究院 1000 余名博士生、硕士生和本科生代表参加了此次网络视频直播学习。此次报告会对青年教师、青年学子和科研工作者自觉遵守学术规范、讲求学术道德和诚信、坚决远离和抵制学术不端行为等起到了进一步的引导和指导作用。

## **(三) 强化学术诚信对师生学术道德的自我教育**

为引导全校师生自觉学习学术道德和学风建设的各项要求，学风委员会于 2017 年 7 月编制完成《厦门大学学术规范手册》并发放到全校师生手中。手册将《高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关于加强学术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教育部关于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进一步加强学术道德建设的意见》等 11 个国家和学校的学术规范相关规章制度汇编成册，通过解读规章制度，倡导学术规范，引导学校教师、学生和科研人员自觉遵守学术道德，坚守学术操守。同时，手册例举了近年来我校考试作弊、论文抄袭等 40 余个学术不端行为的典型案例，通过总结典型学术失范、不端案例，

使广大师生引以为戒，增强自律意识，做到防患于未然。此外，将《高校人文社会科学学术规范指南》和《高等学校科学技术学术规范指南》两本学术规范指南制作成电子版文件，公布在研究生院主页供学生下载、学习。

#### **（四）组织开展学术规范网上测试**

为了让每一位研究生深入掌握学术规范的内容和要求，2017年9月，2017级研究生新生按照培养方案要求，完成了研究生学术规范网上问卷测试必修环节。学术规范网上测试采用研究生容易接受的、启发式的问答和案例等方式，对研究生学习学术规范的基本概念、基本准则、基本规定以及相关惩罚措施等情况进行考核，以考促学。问卷结合国家关于学术规范的相关管理规定和学校学位管理与研究生教育的实际情况自主开发设计完成，分为人文社会科学和科学技术学术规范两个部分。通过网上测试，充分了解所在学科的学术规范的详细内容和学术不端的各种形式，深入领会科学精神的内涵和重要性，自觉恪守学术道德，坚守学术诚信。

#### **（五）以“零容忍”态度严肃查处学术不端行为**

一直以来，校学风委员会按照实事求是、严肃认真的原则，及时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形成了教育宣传、制度建设、不端行为查处等完整的工作体系，对学术不端行为采取“零容忍”态度和“一票否决”制，一经查实，严肃处理、绝不姑息。在认真独立调查、取证的基础上，委托同行专家进行学术判断，由学术委员会提出学术处理意见，由校长办公会做出决

定后执行，并督促相关单位加强教育，切实发挥惩治学术不端案例的警示作用。2017年，学风委员会共受理7起学术不端行为相关举报(3起已办结，2起基本办结，2起正在办理)以及1起过往案件。

#### **四、存在的问题与2018年度工作计划**

##### **(一) 存在的问题**

**1. 学术管理体制有待进一步健全。**学术委员会与下设专门委员会及二级单位学术委员会相关管理制度有待健全，三者之间交流协作机制有待加强，学术管理模式仍需探索，管理机制创新不足。学术委员会缺乏学校日常经费投入。

**2. 学术委员会工作职能有待进一步发挥。**学术委员会与学部委员会、学位评定委员会、教授委员会等学术组织的职责存在重叠，学术委员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在相关职能事务中所发挥的作用尚小，学术决策、审议、评定、咨询及指导等职能需进一步落实。

**3. 部分委员参与学术事务的热情不高。**部分委员存在对学术委员会工作认识不到位，责任感不强等问题，或因日常学术行政事务繁忙、退休或年龄较大等原因，导致委员参与学术事务的积极性、热情度不高。同时，对委员的激励机制不足。

##### **(二) 2018年度工作计划**

总体而言，2017年度学术委员会工作运行情况良好。在现代大学制度中，赋予了新职能的学术委员会肩负重任，各项工作都处于探索之中。从建立、运行到成熟，需要有一个

发展过程。今后校学术委员会将继续围绕学校学术工作，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完善学术管理体制、制度和规范，积极探索教授治学的有效途径，努力在学科建设、学术评价、学术发展和学风建设等学术事务上发挥更大作用，积极推动学校学术繁荣和发展。

**1. 优化运行机制，提高工作科学化水平。**理顺学术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及二级单位学术委员会的关系，厘清教学委员会、学风委员会、学科建设委员会和人才队伍建设委员会工作职责，健全和完善其工作条例，推进我校教育教学、学风建设、学科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工作的开展；设立二级单位学术委员会，制定工作办法，建立二级单位学术委员会与校学术委员会的正常沟通机制与工作协调机制。

**2. 发挥学术委员会职能作用，服务学校全局战略。**学术委员会作为我校最高学术机构，统筹行使学术事务的决策、审议、评定和咨询等职权。校学术委员会将进一步贯彻党和国家的重大教育方针，依规行使职权，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的职能作用，把握学术发展方向，为学校事业发展提供决策咨询，为推进“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厦大风格”的一流大学建设建良言献实策。

**3. 开展学习调研，加强与国内高校学术组织的沟通交流。**

深入了解国内高校学术委员会运行情况，加强与国内高校学术组织的沟通交流。赴北京大学、浙江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吉林大学等学术组织建制成熟的高校开展学习、调研，并形成调研报告，查找差距，取长补短，推进厦门大学学术

委员会制度和实践的创新。

**4. 开展厦门大学学术委员会换届工作。**为完善学校内部治理结构，保障学术委员会在学校学术事务中有效发挥作用，根据《厦门大学学术委员会章程》的相关规定，开展厦门大学学术委员会换届工作，并召开新一届学术委员会聘任仪式暨 2018 年第一次全体会议。

**5. 推进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积极营造良好学术环境。**坚决贯彻对学术不端行为“零容忍”的态度，严肃处理经查实的学术不端行为；继续发挥导师的重要作用，将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工作纳入课堂教学、导师培养环节中，培育和弘扬优良学风；继续开展丰富多彩、喜闻乐见的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传教育活动，营造风清气正的学术环境。